

錢 康 齡 醫 師 譯 著

# 鏈 黴 素 之 臨 床 應 用

Streptomycin in Clinical Use

杭 州 新 醫 書 局 發 行

一九四八年七月廿日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七月二十日發行

## 鍼 灸 之 臨 床 應 用

譯 著 者 錢 康 翠

發 行 人 韓 學 川

發 行 所 杭州中正街三六九號

新 醫 書 局

電報掛號七一七一

分 發 行 新 醫 書 局

上海漢口路六六八號

印 刷 者 杭州中山中路六二六號

浙江文化印刷公司

電話：一九八六

有 著 作 權

翻 印 必 究

本書基本定價三元現加 倍發售。

優待學校同業購滿十本以上九折，外埠另加郵費一  
成航空照章。

# 序

1944年發現鏈黴素，遂作臨床應用，已證明在抗生素中有其特殊地位，即磺胺類藥物及青黴素難與並駕。1945年前研究報告較少。1946年以來各方報告琳琅滿目，作者當此時期留學美國，得有機搜集鏈黴素資料，歸國後加以整理編述，而成此冊。蓋以獻棉力於同道，復希指正。

本書內容根據1948年前百數十種之鏈黴素書籍及雜誌，加以分類統計，摘要著述，不作病例報告，浮文譁語，重疊敘述，亦盡力刪除，意欲節省讀者時間，復可得窺全豹。

本書注重介紹鏈黴素之臨床應用的重要知識，故關於鏈黴素的製造，及獸醫應用等不加贅述，因此便於臨床醫師之查閱，而切合實用。

本書敘述各症之治療固注重詳論鏈黴素，復併述他種療法：如青黴素，磺胺類藥物，礦類藥物，電游子透過療法等。俾臨床應用時，輔助或加強鏈黴素之療效。

錢廉齡

民卅七年七月

## 目 次

前言	1
特性	1
單位	2
藥理作用	3
毒性反應	4
抗菌作用	7
臨床應用	12
抗藥性	15
用法及劑量	17
結核病	21
土拉倫斯菌病 (Tularemia)	25
泌尿道傳染病	27
腦膜炎	28
菌血病	30
心內膜炎	30
腹膜炎	31
肝及胆道疾患	32
耳鼻腔及副鼻腔傳染病	32
肺傳染病	33
腹胸	34
腹腫	34
布氏菌病 (Brucellosis)	35
創傷傳染	35
慢性骨髓炎	36
百日咳	37
沙門氏菌病	37
結腸炎	37
傷寒	38
桿菌痢疾	38
實驗的軟性下疳	38
腹股溝肉芽腫 (Granuloma Inguinale)	39
麻風	39
治療失敗之原因	40
參考文獻	41

# 鏈黴素之臨床應用

## Streptomycin in Clinical Practice

### 第一節 前 言

鏈黴素為一種新抗生素。自1944年1月 Waksman, Schatz 及 Bugie 致力于土壤微生物之研究，結果發現鏈黴素，是由灰鏈黴菌 (*Streptomyces griseus*, 即灰放線菌 *Actinomyces griseus*) 提出。Waksman 早年即言其產自放線菌屬。Waksman 及 Henrici 近將放線菌屬列入鏈黴菌屬中，故今皆稱此細菌為灰鏈黴菌，稱此新抗生素為鏈黴素。Waksman 於實驗室中研究其特性後，提議作臨床上應用。1944年9月首由 Hinshaw, Nichols, Herrell 作臨床上之試用，結果發表後，遂使此新抗生素盡聲世界，引起廣泛之研究，使鏈黴素在治療學上，更得完滿之發展。

鏈黴素抗菌作用實足補償青黴素之缺點。其抗菌範圍較廣，如多種革蘭氏陰性桿菌，及少數革蘭氏陽性菌——其中對結核桿菌作用，目前係推為最優之藥物。根據數年來臨床試用報告，鏈黴素對其敏感的細菌所致的疾病，已確立特殊療效。

### 第二節 特 性

鏈黴素係濕性旋光性有機化學基。能溶于水，但不溶于通常有機化學溶媒。可與數種酸作用，而產生酸鹽類。如鹽酸鹽，硫酸鹽，及近常應用于臨床上的磷酸鹽。研究其化學構造式，包含兩種主要成份：一為鏈黴氨基酸 (*Streptidine C<sub>3</sub> H<sub>18</sub> O<sub>4</sub> N<sub>6</sub>*)，一為鏈黴

乙醣胺(Streptobio-samine,  $C_{13} H_{21-23} O_9 N$ )。鏈黴素易受甲醇基鹽酸作用，而分解為上述兩種成份。鏈黴素易與炭氨基試藥作用。易被溴化物氧化而成為安定性鏈黴素酸(Streptomycinic acid)。鏈黴素與銅鹼性溶液發生作用。

鏈黴素係較耐熱。商品含少于1%水份。通常貯于室溫內，經一年仍不失其效能。但為保險計，須藏于 $15^{\circ}\text{C}.$ ( $59^{\circ}\text{F}.$ )以下。製就溶液較不穩定，最好藏于冰箱中。注射用新鮮製就之溶液，不超過24小時為佳。最近研究其水溶液在 $28^{\circ}\text{C}.$ , PH3—7，經60日不失其活力。又在PH5.5，須在 $95^{\circ}\text{C}.$ ，經37小時始失其一半的活力。Oswald 曾云緩衝溶液每 c.c. 含 100—1,000 單位，在 PH6—8，其活力不減失，若加溫至 $100^{\circ}\text{C}.$  經10分鐘，即減低50%活力，如鹼性增加迅速破壞，以生理鹽水煮沸10分鐘，則活力全失。其溶液不能加壓蒸煮，如在 $120^{\circ}\text{C}.$  加熱20分鐘，即有60%被破壞。

各種鹽類成品的療效皆相等。溶藥時應用水溶液，較佳于食鹽溶液。因氯化鈉可干涉其作用。無熱原性蒸溜水為最佳的溶劑。

### 第三節 單位

Waksman 首先量定鏈黴素單位，其單位定義為 1c.c. 培養基中，含能阻止大腸桿菌生長的最少量鏈黴素，稱之為“S”單位。今以 gram 之重量表達大量鏈黴素。1ug. 純鏈黴素等于 1“S”單位。1mg. 鏈黴素等于 1000 “S”單位。1gm. 等于 1,000,000 “S”單位。其他如“L”及“G”單位，1“L”單位等于 1000 “S”單位。1“G”單位等于 1,000,000 “S”單位。現多採用“S”單位作檢驗之應用，而以重量(gm.)作臨床應用之計算。

鏈黴素乾時為淡黃色細粉。安瓿分兩種：含 1gm. 及 0.5gm.。

鏈黴素易溶於水。可製成各種成份之蒸溜水或等滲鹽液之溶液。如10%溶液，即用10c.c.水傾入1gm.鏈黴素安瓿內可成。

#### 第四節 藥理作用

**吸收**——用鏈黴素作肌肉，靜脈，皮下注射及局部應用後，皆易吸收而至全身血行中。靜脈注射數分鐘後，血液水準達最高度。注射後藥物速即浸入組織。肌肉注射1—2小時內，血清中鏈黴素可達最高濃度。總之，用量愈大，血中藥量高而時間長。口服後胃腸吸收甚少，于血及尿中檢驗出小量。吸入鏈黴素噴霧劑，不被氣管及枝氣管吸收，用此法給藥數週，多不能由血中分析出此藥，而尿中却可檢得少量。若將鏈黴素溶液滴入氣管，有小量可被吸收入血。椎管內，胸腔內或腹腔內注射後，如應用大量鏈黴素，則有小部份由漿液膜吸收入血。但其自漿膜腔吸收，不如青黴素迅速。鏈黴素置于蜂臘，花生油或乳糜液中，並不顯著遲延其吸收時間。皮下注射吸收入血之藥量，僅稍低於肌肉注射。

**分佈**——鏈黴素由血行中滲入脊髓液內甚微，但遇脊髓膜炎，其液中所含量增多。口服後腸中藥量甚高，而血中甚微。鼻吸入及氣管滴入法肺中藥量高，而血中藥量亦微。胃腸外注射鏈黴素可滲入胸水，最初數小時內所含之藥量，多低於血中含量，約為三分之一。當24小時前後，胸水藥量等於血中藥量。初期腹膜炎用藥後，可吸收而分佈大量於腹膜腔內，若以500,000—600,000單位作靜脈或肌肉注射，則腹腔滲出液內每c.c.含15—30單位。鏈黴素亦可被吸收而存於眼組織中，若加用電游子透入法(Iontophoresis)，可得該藥之更高濃度。青光眼患者之前房水中，鏈黴素濃度較高。前房水中藥量每c.c.含約等於血中之藥量。鏈黴素可滲透胎盤，入胎兒循

環及羊水。將此藥注入母體靜脈內，10分鐘後，可于臍血管之血及羊水分析出此藥；臍血管中之血內含量等于母體血中之一半。乳汁中亦含微量。

排洩——鏈黴素之排洩，並不如青黴素之迅速，故于血中保持充分之濃度，而時間較長。血中大部份鏈黴素由腎排洩，注射經24小時後有60—80%見于尿中。少量排入胆汁，胸水，腹液，腸液及腦脊髓液等處。利用此高濃度，以治療泌尿道傳染病甚佳，然須注意如腎機能衰弱，阻塞(腎結石)或尿壅滯等患者，鏈黴素易蓄積于血清中以致中毒。口服後，僅少量自尿排出，而大量由腎排洩。滴入氣管法，尿中僅排出全劑量之6%。每c.c. 胆汁所含藥量之濃度，常高于血中兩倍，經2—3日仍含半倍。注射後，鏈黴素滲透腸壁而入腸內，糞中所含藥量，約占20%。

## 第五節 毒性反應

現時精製之鏈黴素，其毒性已遠比昔日粗製品為小，但仍有許多不快的副作用。商品的及結晶的鏈黴素皆可致不幸的毒性反應。類組織胺反應是由于商品的不純，過敏及神經反應乃由于藥品本質，因用結晶的鏈黴素，亦有此類反應發生。故行鏈黴素治療之先，應告知患者可能發生毒性反應，並請注意，與醫生合作。

毒性反應與每日藥量為正比，藥量加大，反應亦增多。每日藥量在1gm. 左右者，于治療病例中有20.5%發生反應。如每日服3gm. 則有46%發生反應；若每日服用4gm. 以上，則有60%發生反應。

每日用鏈黴素1—3gm，經兩週，多數病例能耐受，而無毒性反應。少數發生前庭機能喪失及耳聾等。更有許多患者服此藥量經

4個月，亦無嚴重反應。依此每日服用3gm.以內為安全劑量。于短期應用大量，亦屬安全。但臨牀上須依病情及病原菌等狀況，應用小量，以求安全。

靜脈注射多見組織胺樣反應，改用靜脈內滴入法，或間歇肌肉注射法，較為安全。

椎管注射後可致頭痛，嘔吐，脊髓液之細胞增多。此類症狀，乃由於鏈黴素的輕度刺激。若藥量超過0.1gm.，于注射後24小時內，可見頭痛，嘔吐，眼瞼震顫，嗜眠，呼吸減慢，暫時性尿潴留。經過此時限後，毒性常消失。

最常見之反應為頭痛，發熱，皮疹，皮膚潮紅，眩暈等。茲分為五類，記述如下：

1. 局部反應——肌肉注射部位發生灼痛，刺痛，硬結，發炎（紅、腫、發熱）等。疼痛可用普魯卡因（Procaine）混合注射或冰袋冷敷以制之。局部及附近皮膚或面部有感覺異常現象。此類反應時間較短，（約一週左右）故不須重視。靜脈注射時局部血管可發生靜脈炎。

2. 組織胺樣反應——極純的鏈黴素，少此反應。其症狀為頭痛，全身皮膚潮紅，噁心，嘔吐，呼吸困難，重者麻痺而死，心動過速，血壓稍降等。此類症狀輕者不須停藥。

3. 過敏反應——皮疹于治療期間3—10日內發現，甚至第3週，或見于治療後。其形為紅斑，蕩疹，蕁麻疹，丘疹或出血疹。發現皮疹重者即須停藥，停藥後第3日多消退，甚至延長7—9日。輕者即減少藥量，並注意觀察。其他可見之症狀，腹瀉，無力，四肢關節及背部或全身肌肉發生痠痛。足趾及手指關節發生中等的急性滑囊炎。面部胸部等處可見搔癢性皮炎，輕者經24小時消退。復可

發生結膜炎，多自行消退。此類僅見於極少數病例。10—15%患者發生眼瞼水腫及淋巴腺腫大。敏感反應多於一週內消失。

4.神經性障礙——大量或長期（2週以上）服用鏈黴素，可致前庭反應（多見於17—25日，或見於治療開始後第5日，甚有延至2月後始發現）。此類患者發生輕度頭痛及眩暈，並無旋轉感覺，而有直線運動感覺，向運動方向傾斜，或有擺動感覺。不能坐起或行走。稍改變其位置，即覺噁心欲嘔。視力不能集中，致發生複視。行動時，不能辨識遠距離景物。眩暈有三分之一患者發生。停藥後眩暈仍持續數日或數週，急性期間約7—10日，痊癒後可見第二次急性發作。眩暈或為永久性損害。某類病例似未見恢復正常功能。眩暈之消失乃由於視覺，關節及肌肉的平衡作用。少數病例發生眼球震顫，或為旋轉性。眩暈治療：靜脈注射Alfosom，每日注射一安瓿，7日後，每隔2,3日注射一次，共注射12次可療。

少數患者發生耳聾，多見於腦膜病例，施行鏈黴素椎管注射後。將行鏈黴素治療的患者，須先用聽音器檢查聽力及試驗前庭反射。向後應每隔兩月檢查一次。遇腦膜炎及腎官能減損者應常施行聽力檢查。若發現聽力減退，或低聲的耳鳴，應停止或減少鏈黴素。多數聽力消失病例常不能恢復。

共濟失調——患者閉目或於黑暗中行走，則見跛行步態。停藥後，漸行消退，或需留經9個月。聽力諸試驗，皆有改變。Romberg氏病徵為陽性。

精神病狀態，偶爾發現。

5.腎之損害——應用鏈黴素後，可見蛋白尿，紅血球，白血球，透明，細胞或粒狀管型。于實驗動物身上，會見肝腎的脂肪變性；但未曾見於人體上。

先有腎損害的患者服用鏈黴素，更見腎官能減損，約於治療後第4週發生。血中尿素氮增多，每100c.c. 血含24mg.。尿中常排出管型。若保持尿為中性或鹼性，管型減少或不見；若尿為強酸性，則管型增加。管型見於治療期間48小時後，或4—6週。故發生期間不定，可纏綿經兩月。

血中尿素氮於治療期間先昇高，後漸降至正常限度。但蛋白尿及管型尿常稽留時間甚長，停止治療後，亦速行消失。

鏈黴素治療前，須作尿檢查，及腎官能試驗（尿素消除試驗，濃縮試驗等）。治療期間，亦須常作各種試驗。以測定腎官能的減損，及尿中不正常的變化。

## 第六節 抗菌作用

鏈黴素的抗菌作用現尚未完全明瞭。大概在低濃度對於敏感的細菌有抑制作用，在高濃度則現殺菌作用。

通常依微生物在試管中對鏈黴素之感受性，作為臨床上治療傳染病之指示。

人類病原的微生物對鏈黴素敏感的及中等敏感的，列成抗菌作用一表，並以青黴素作對照。

試管中細菌對鏈黴素之感受性，以革蘭氏陰性菌及陽性菌之敏感藥量，列表於后：

## 抗 菌 作 用

(鏈黴素與青黴素之作用相互補償，故兩者可交換應用或併用)

鏈 黴 素	青 黴 素
革蘭氏陰性菌	
敏感的細菌	敏感的細菌
產氣桿菌 ( <i>Aerobact. aerogenes</i> )	軟性下疳桿菌 ( <i>Hemophilus ducreyi</i> )
浪熱桿菌 ( <i>Br. melitensis</i> )	卡他球菌 ( <i>Neisseria catarrhalis</i> )
豕布氏桿菌 ( <i>Br. suis</i> )	淋球菌 ( <i>N. gonorrhoeae</i> )
傷寒桿菌 ( <i>Eber. typhi</i> )	腦膜炎球菌 ( <i>N. nitracellulatis</i> )
大腸桿菌 ( <i>Esch. coli communis</i> )	抗 菌 的 細 菌
軟性下疳桿菌 ( <i>Hemophilus ducreyi</i> )	產氣桿菌 ( <i>Aerobact. aerogenes</i> )
流行感冒桿菌 ( <i>H. influenzae</i> )	浪熱桿菌 ( <i>Br. melitensis</i> )
流产桿菌 ( <i>Br. abortis</i> )	豕布氏桿菌 ( <i>Br. suis</i> )
百日咳桿菌 ( <i>H. pertussis</i> )	傷寒桿菌 ( <i>Eber. typhi</i> )
肺炎桿菌 ( <i>Kiob. pneumoniae</i> )	大腸桿菌 ( <i>Esch. coli communis</i> )
鼠疫桿菌 ( <i>Past. pestis</i> )	軟性下疳桿菌 ( <i>H. influenzae</i> )
變形桿菌 ( <i>Proteus vulgaris</i> )	流行感冒桿菌 ( <i>H. influenzae</i> )
土拉倫斯桿菌 ( <i>Past. tularensis</i> )	流产桿菌 ( <i>Br. abortus</i> )
腸炎桿菌 ( <i>S. enteritidis</i> )	百日咳桿菌 ( <i>H. pertussis</i> )
副傷寒桿菌 ( <i>S. paratyphi</i> )	肺炎桿菌 ( <i>Kiob. pneumoniae</i> )
乙種副傷寒桿菌 ( <i>S. schottmuelleri</i> )	鼠疫桿菌 ( <i>Past. pestis</i> )
副痢疾桿菌 ( <i>Shigella paradysenteriae</i> )	變形桿菌 ( <i>Proteus vulgaris</i> )
中等敏感的細菌	
淋球菌 ( <i>N. gonorrhoeae</i> )	土拉倫斯桿菌 ( <i>Past. tularensis</i> )
綠膿桿菌 ( <i>Ps. aeruginosa</i> )	腸炎桿菌 ( <i>S. Enteritidis</i> )
霍亂弧菌 ( <i>V. cholerae</i> )	副傷寒桿菌 ( <i>S. Paratyphi</i> )
	乙種副傷寒桿菌 ( <i>S. schottmuelleri</i> )
	副痢疾桿菌 ( <i>Shigella paradysenteriae</i> )
	霍亂弧菌 ( <i>V. cholerae</i> )

革 蘭 氏 陽 性 菌

敏 感 的 細 菌

- 枯草桿菌 (*B.* subtilis)
- 中等敏感的細菌
- 肺炎球菌 (*Diplo.* pneumoniae)
- 結核桿菌 (*Myc.* tuberculosis)
- 白色葡萄球菌 (*Staphylococcus albus*)
- 金色葡萄球菌 (*Staph.* aureus)
- 糞鏈球菌 (*Str.* fecalis)
- 溶血性鏈球菌 (*Str.* hemolyticus)
- 非溶血性鏈球菌 (*Str.* nonhemolyticus)
- 化膿鏈球菌 (*Str.* pyogenes)
- 綠色鏈球菌 (*Str.* viridans)

抗 菌 的 細 菌

- 臘腸毒桿菌 (*Clostridium botulinum*)
- 水腫梭菌 (*Clostridium oedematiens*)
- 產氣莢膜桿菌 (*Cl.* welchii)
- 敗血梭菌 (*Cl.* septicum)
- 破傷風桿菌 (*Cl.* tetani)

敏 感 的 細 菌

- 炭疽桿菌 (*B.* anthracis)
- 枯草桿菌 (*B.* subtilis)
- 水腫梭菌 (*Clostridium oedematiens*)
- 產氣莢膜桿菌 (*Cl.* welchii)
- 敗血梭菌 (*Cl.* septicum)
- 破傷風桿菌 (*Cl.* tetani)
- 白喉桿菌 (*C.* diphtheriae)
- 肺炎球菌 (*Diplococcus pneumoniae*)
- 白色葡萄球菌 (*Staphylococcus albus*)
- 金色葡萄球菌 (*Staph.* aureus)
- 化膿鏈球菌 (*Str.* pyogenes)
- 溶血性鏈球菌 (*Str.* hemolyticus)

中等敏感的細菌

- 臘腸毒桿菌 (*Clostridium botulinum*)
- 非溶血性鏈球菌 (*Str.* nonhemolyticus)
- 綠色鏈球菌 (*Str.* viridans)

抗 菌 的 細 菌

- 結核桿菌 (*Myc.* tuberculosis)

螺 旋 體

中等敏感的細菌

- 回歸熱螺旋體 (*Borrelia novyi*)
- 黃疸螺旋體 (*Leptospira icterohemorrhagiae*)
- 梅毒螺旋體 (*Treponema pallidum*)

敏 感 的 細 菌

- 梅毒螺旋體 (*Treponema pallidum*)

中等敏感的細菌

- 回歸熱螺旋體 (*Borrelia novyi Bor.* recurrentis)
- 黃疸螺旋體 (*Leptospira icterohemorrhagiae*)
- 鼠咬病螺旋體 (*Spirillum minus*)

## 試管中細菌對鏈黴素之感受性

革蘭氏陰性菌	敏感管量(每c.c.培養基中含鏈黴素ug數)	
產氣桿菌 ( <i>Aerobact. aerogenes</i> )	0.5	64
馬鼻疽桿菌 ( <i>B. mallei</i> )	10.0	
流產桿菌 ( <i>Br. abortus</i> )	0.5	3.75
浪熱桿菌 ( <i>Br. melitensis</i> )	0.5	
豕布氏桿菌 ( <i>Br. suis</i> )	0.5	
傷寒桿菌 ( <i>Eber. typhi</i> )	1.0	120
鼠敗血桿菌 ( <i>Erys. muriseptica</i> )	2.5	
大腸桿菌 ( <i>Esch. coli communis</i> )	0.3	7.5
乳酸桿菌 ( <i>Esch. acidi lactici</i> )	60	
類大腸桿菌 ( <i>Esch. coll communior</i> )	1	4
軟性下疳桿菌 ( <i>Hemophilus ducreyi</i> )	1	5
流行感冒桿菌 ( <i>H. influenzae</i> )	1.56	5
副流行感冒桿菌 ( <i>H. parainfluenzae</i> )	30	
百日咳桿菌 ( <i>H. pertussis</i> )	1.25	240
臭鼻桿菌 ( <i>Kleb. ozenae</i> )	0.4	1.5
肺炎桿菌 ( <i>Kieb. pneumoniae</i> )	0.6	256
鼻硬結桿菌 ( <i>Kleb. rhinoscleromatis</i> )	0.9	
淋球菌 ( <i>N. gonorrhoeae</i> )	5	15
腦膜炎球菌 ( <i>N. intracellularis</i> )	2	7.5
兔敗血桿菌 ( <i>Past. leptiseptica</i> )	0.5	3.75
鼠疫桿菌 ( <i>Past. pestis</i> )	0.75	1.5

土拉倫斯桿菌 ( <i>Past. tularensis</i> )	0.15	2
變形桿菌 ( <i>Proteus vulgaris</i> )	0.4	32
綠膿桿菌 ( <i>Ps. aeruginosa</i> )	1	400
調性桿菌 ( <i>Ps. flnorescens</i> )	4	15
肉毒桿菌 ( <i>S. aertrycke</i> )	4	30
腸炎桿菌 ( <i>S. enteritidis</i> )	0.5	30
副傷寒桿菌 ( <i>S. paratyphi</i> )	3	30
乙種副傷寒桿菌 ( <i>S. schottmuelleri</i> )	2	30
靈桿菌 ( <i>Serratia marcescens</i> )	1	
副痢疾桿菌 ( <i>Shigella paradysenteriae</i> )	0.25	7.5
霍亂弧菌 ( <i>V. cholerae</i> )	6	37.5

革蘭氏陽性菌	敏感藥量(每c.c.培養基中含鏈黴素mg.數)	
牛菊形菌 ( <i>A. bovis</i> )	3.75	
炭疽桿菌 ( <i>B. anthracis</i> )	0.375	
巨桿菌 ( <i>B. megatherium</i> )	0.25	3.0
馬鈴薯桿菌 ( <i>B. mesentericus</i> )	1.67	
蕈狀桿菌 ( <i>B. mycoides</i> )	0.1	3.75
枯草桿菌 ( <i>B. subtilis</i> )	0.12	2
酪酸梭菌 ( <i>Clostridium butyricum</i> )	8.	
敗血梭菌 ( <i>Clostridium septicum</i> )	105	
鎖多氏梭菌 ( <i>Clostridium sordelli</i> )	105	
破傷風桿菌 ( <i>Clostridium tetani</i> )	104	
產氣莢膜桿菌 ( <i>Clostridium perfringens</i> )	104	

白喉桿菌 ( <i>C. diphtheriae</i> )	0.375	3.75
假白喉桿菌 ( <i>C. pseudodiphtheriae</i> )	3.0s	7.5
假結核桿菌 ( <i>C. pseudotuberculosis</i> )	15	
釀膿桿菌 ( <i>C. pyogenes</i> )	7	7.5
腎桿菌 ( <i>C. renalis</i> )	7	7.5
結膜乾燥桿菌 ( <i>C. xerosis</i> )	3.75	
肺炎球菌 ( <i>Diplo. pneumoniae</i> )	8	60
結核桿菌 ( <i>Myco. tuberculosis</i> )	0.15	300
白色葡萄球菌 ( <i>Staphylococcus albus</i> )	1	7
金色葡萄球菌 ( <i>Staph. aureus</i> )	0.5	120
糞鏈球菌 ( <i>Str. fecalis</i> )	50	100
溶血性鏈球菌 ( <i>Str. hemolyticus</i> )	1	120
乳鏈球菌 ( <i>Str. lactis</i> )	4	30
涎鏈球菌 ( <i>Str. salivarius</i> )	5	25
綠色鏈球菌 ( <i>Str. viridans</i> )	15	120

## 第七節 臨牀應用

選擇治療病例時，須注意以下各種事項：詳細之病歷及完全之體檢（病人之年齡，傳染之期限，併發病之情形，疾病之部位）病原菌之檢定，及對鏈黴素之感受性，血液，尿，脊髓液檢查，腎功能之試驗，血液，痰，糞，尿脊髓液細菌培養，愛克司光檢查，肝功能試驗，若疑其腎損害時，須注意尿中之紅白血球，上皮細胞，管型等，血液檢查注意血小板，紅白血球之數目及分類計算，血色素血中之尿素及非蛋白氮。用藥前，治療期間，用藥後。常測定鏈

黴素在血中之含量須保持有效濃度，及細菌的感受性之測定。

使用鏈黴素治療時，須選擇特種細菌傳染之病例，若此類傳染病能為磺胺類藥物或青黴素治療有效者，則先用此類藥物，直至失敗時方可改用鏈黴素。

鏈黴素能抑制草蘭氏陽性及陰性細菌，但多數陽性菌對青黴素比鏈黴素更為敏感，故禁用鏈黴素，青黴素療效最佳之細菌，葡萄球菌，鏈球菌，肺炎球菌，淋球菌及腦膜炎球菌。

偶見草蘭氏陽性細菌對青黴素發生抗藥性，而對鏈黴素為易感性。此類病例宜用鏈黴素，此種決擇須取傳染的細菌，於試管中作青黴素及鏈黴素的抗藥性試驗。

鏈黴素在臨床應用上特効的疾病，有效的疾病，療效未定的疾病及無效的疾病，分別列述如下：

### (一) 鏈黴素特效的疾病

1. 土拉倫斯菌病
2. 流行感冒嗜血桿菌傳染病：腦膜炎，心內膜炎，喉氣管炎，泌尿道傳染病，呼吸器傳染病。(包括喉頭氣管炎，肺炎)
3. 大腸裂殖菌，普通變形桿菌，克勒氏肺炎桿菌，產氣桿菌，綠膿桿菌，副傷寒及霍亂沙門氏菌等所致的腦膜炎。
4. 大腸裂殖菌，普通變形桿菌，產氣桿菌，綠膿桿菌，克勒氏肺炎桿菌所致的菌血症。
5. 大腸裂殖菌，產氣桿菌，普通變形桿菌，克勒氏肺炎桿菌，流行感冒嗜血桿菌，綠膿桿菌，糞鏈球菌等所致的泌尿道傳染病。(包括腎盂炎，腎孟腎炎，膀胱炎)
6. 草蘭氏陰性桿菌所致的骨髓炎。